

# 臺北市藝術創作者職業工會聲明稿

團體代表 林文藻理事長

## 臺北市藝術創作者職業工會回應文化藝術創作者工作環境生態的問題

文化根植於土地，我們必須思考在地文化人事物的發展，尤其人是帶動也是延續整個藝文產業鏈生命的主角，與他們切身相關的保險、勞退、薪資及創作者權利的保障，都是隨著世代更替，資訊發展不斷在更迭。

台灣勞工在文化層面的重要性，相較於政治與經濟的角色始終被忽略。長期以來，台灣社會的藝文活動與文化事業發展中，勞工的身影多數處於缺席的狀態。彷彿所有的展演活動、娛樂事業、出版事業，都與勞工無關，但其實幾乎所有的藝文創作者，才是其中的要角。台灣的文化發展與勞工的處境息息相關，如果沒有良好的勞動環境，何來時間發展台灣的文化空間呢？

勞動部「105年7月職類別薪資調查統計」結果，當年全台灣屬於「(9000)創作及藝術表演業」職業類別的受雇員工總數為7,990人，51%的創作及藝術表演業受雇員工的月經常薪資都低於30,000元以下。而2016年台灣文化政策研究學會發起「民間文化政策行動論壇2.0」調查結果更顯示：「青年藝術創作者有三分之二每日工作時數超過八小時，其中有13%平均工作十小時以上；加班十分普遍，但通常沒有加班費。」

工會站在人民團體的立場，擔任文化中介組織的角色協助從事文化的策劃、居間、代理、諮詢、等活動，在市場中為供需雙方提供交換信息、傳遞資訊。以此次全球華人藝術網事件來看，工會確實擔任重要腳色，在協助受害師生請求賠償。相關後續的工作，工會會一直秉持著社會責任，陪伴所有藝術家，一起聲張其應有的權利。

然而，藝術類科的工作者亦不該只有專業，必須將自身專才進一步與其他產業面向作連結，相互交流提升。因此工會也不斷在推動巡迴講座與深入校園宣導，為的是希望繼續推動不同層面的藝術創作者可以多加提升自我，進而在整個產業鏈中的薪資地位成長。